

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
承辦人：教專中心專輔 何蓓茵
電話：(03)3342351~72
電子信箱：ta101525@si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西小教字第11200087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「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」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資訊，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「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與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計畫」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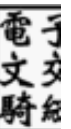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為增進教師專業發展，本中心辦理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資訊，鼓勵教師報名參加，參加研習教師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登錄。

三、研習資訊

(一)研習名稱：桃園市112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-教學輔導教師第一階段研習課程

(二)研習對象：

1、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，並有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。



教務處 112/11/16 07:10



1120008341

無附件

2、具舊制評鑑人員進階證書，或完成「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證書」。

(三)研習地點:桃園市西門國小

(四)研習時間:112年12月16日(六) 9:00~16:00

12月23日(六) 9:00~16:00

12月30日(六) 9:00~16:00

113年 1月 6日(六) 9:00~16:00

(五)講師:臺北市立大學 丁一顧教授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葉怡芬教授

雲林縣立僑真國小 塗瑀真主任

(六)研習代碼:4128454

四、敬請工作人員所屬學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學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，研習當日適逢假日，得於二年內核實補休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

